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凱杰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8

電子信箱：kikic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300929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3009297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3年度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鼓勵各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4月3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3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實施計畫重點摘述如下：

(一)比賽時間及承辦學校：

1、初賽：

(1)北區：113年10月26日(星期六)舉行，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承辦。

(2)中區：113年10月19日(星期六)舉行，苗栗縣頭份市建國國民小學承辦。

(3)南區：113年10月26日(星期六)舉行，高雄市三民區獅湖國民小學承辦。

(4)東區：113年11月2日(星期六)舉行，花蓮縣壽豐鄉豐山國民小學承辦。

教務處

113/04/15



1130001624



2、總決賽(含頒獎)：113年12月7日(星期六)舉行，新竹縣湖口鄉新湖國民小學承辦。

(二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各分區初賽及總決賽皆採線上報名(報名受理日期及報名網站，另案通知)，各分區初賽報名截止日期均為113年9月13日(星期五)止。

三、114年度主辦單位：北區初賽新北市政府，中區初賽彰化縣政府，南區初賽臺南市政府，東區初賽宜蘭縣政府，總決賽高雄市政府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